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7-S092-04

修正案号: 39-9140

一. 标题: 检查和更换起落架部件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所有类型的西科斯基 S-92A直升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直升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直升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直升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B段要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参考文件:

1. FAA AD 2017-14-03

修正案号: 39-18947

- 2. 西科斯基S-92直升机紧急服务通告92-32-004原版 2015年01月30日
- 3. 西科斯基超声检查技术文件 NO.UT 5077 R0 版 2014 年 07 月 25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由于起落架疲劳失效,造成直升机损伤,进而导致直升机 失控。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A、要求措施

(1) 在下次飞行前,拆除列在本指令A(1) 段表1中并且达到该表中规定的累计着陆循环数的任何正在使用中的零部件。此后,在列在本指令A(1) 段表1中的任何零部件达到该表中规定的累计着陆循环数之前拆除正在使用中的该零部件。就本指令而言,一次着陆循环是指直升机离地升空并且随后着陆,无论着陆持续时间长短并且无论发动机是否关停。如果着陆循环数未知,采用使用时间(time-in-service)小时数乘以4.5来确定着陆循环数。

74-74-148 ((-) 150		
零部件名称	件号	寿命限制
主起落架(MLG)轮轴	2392-2334-001	22300着陆循环
MLG或前起落架(NLG)螺纹铰链销	2392-2311-003	26100着陆循环
NLG套筒(cylinder)	2392-4006-005	26300着陆循环
NLG铰链销	2392-4312-003	26700着陆循环
起落架作动器连杆端 (actuator rod end)	2392-0876-901	41700着陆循环

表1 对应本指令A(1)段

- (2)对于达到或超过31600着陆循环,并且安装有件号为P/N 92209-01101-041的NLG机身接头组件的直升机,在下次飞行前:
- (i)使用一个大于等于10X的放大镜,检查每一个衬套(P/N 92209-01101-102和P/N 92209-01101-103)以及连接每一个衬套的匹配耳片连接件(mating lug fittings)的全部可见表面,确认是否存在磨伤(fretting)、腐蚀、磨损和划痕。如果发现磨伤、腐蚀、磨损或深度超过0.0005英寸的划痕,在下次飞行前更换NLG机身接头组件。
- (ii)除了无需向西科斯基公司报告或联系西科斯基公司之外,按照Sikorsky Ultrasonic Inspection Technique No. UT 5077,Revision 0的要求,对每一个件号为P/N 92209-01101-101的NLG作动器连接件进行超声波检查。如果有任何异常或可疑迹象,在下次飞行前更换NLG作动器连接件。
- 注2: 针对本指令A(2)(ii)段,一份UT 5077文件是西科斯基 S-92直升机紧急服务通告92-32-004原版的一份附件。

B、等效替代方法 (AMOCs)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3) 西科斯基S-92直升机紧急服务通告92-32-004原版,未列在本指令的参考文献中,该服务通告包含了本指令主题的额外信息。

五. 生效日期: 2017 年 08 月 11 日

六. 颁发日期: 2017 年 08 月 11 日

七. 联系人: 王伟建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5987